秦皇岛市爱国拥军先进个人

推荐审批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表彰层次­：

填报时间：2021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是秦皇岛市爱国拥军模范推荐审批用表，必须如实填写，不得作假，违者取消评选资格；

二、本表一律打印填写，不得随意更改格式，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三、籍贯填写格式为XX省XX市XX县，推荐单位、工作单位填写全称，工作单位行政区划精确到县、区；

四、职务职称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专业技术职务根据个人的专业技术职务级别选填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初级专业技术职务，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五、从业状态根据个人状态选填在业、离休、退休或其他；

六、身份标示根据个人状态选填干部、专业技术人员、企业负责人、企业管理人员或其他，证件类型填写个人身份证；

七、工作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实际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企业、社团或其他；

八、工作单位隶属关系根据所在单位的管辖隶属关系，可选填中央，省，市、地区，县，街道、镇、乡或其他；

九、工作单位行业系统指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个行业分类标准；

十、个人简历从参加工作填起，精确到月，不得断档；

十一、主要先进事迹要求真实准确、文字精炼，重点叙述具体事迹或突出成绩，不得涉密，不超过500字；

十二、此表上报一式4份，规格为A4纸。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蓝底彩色照片） |
| 民 族 |  | 出生年月 |  |
| 籍 贯 |  | 户 籍 地 |  |
| 政治面貌 |  | 身份标识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 工作单位 |  | 职 务 |  |
| 主要兼任职 务 |  | 行政级别 |  |
| 专业技术职 务 |  | 技术等级 |  |
| 职 称 |  | 职称等级 |  |
| 参加工作日 期 |  | 从业状态 |  |
| 工作单位性 质 |  | 工作单位行业系统 |  |
| 工作单位隶属关系 |  | 工作单位行政区划 |  |
| 个人简历 |  |
| 主要先进事迹 |
|  |
| 所在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县（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或市直单位、中省属单位机关党委） |  （盖章）年 月 日 |
| 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盖章）年 月 日 |
| 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 |  （盖章）年 月 日 |
| 中共秦皇岛市委、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秦皇岛军分区审批意见 |
| （盖章）年 月 日 | （盖章）年 月 日 | （盖章）年 月 日 |